

2023年度宁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按照宁县财政局的要求，我单位高度重视，认真安排部署，组织开展2023年度预算资金绩效自评工作。现将开展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单位概况

（一）主要职责职能、组织架构、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

1. 主要职能

（1）负责宣传贯彻中央和省、市、县各级党委、政府关于地方志工作的方针政策。

（2）做好地方志资料的征集、整理、研究和编纂工作。

（3）整理全县大事记，撰写有关理论、专题文章。

（4）组织、指导、检查各部门地方志编纂工作。

（5）拟定地方志工作规划和编纂方案。

（6）草拟地方志业务文件，编辑出版地方志书刊、资料，组织全县地方志理论研讨，开展工作和学术交流活动，

开展业务培训和宣传教育工作。搜集、保存地方志文献和资料，组织整理旧志，推动方志理论研究。

（7）负责《宁县志》《宁县年鉴》等地情文献的组稿、编纂、审定。

（8）组织开发利用地方志资源。

2. 机构及人员情况

宁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（简称“宁县地办”），2014年7月，宁县地志办归属政府领导，人事、经费独立，单位负责人开始实行专职，重新组建工作人员，为政府办二级正科级事业单位，较2022年机构无变化。宁县地志办现有编制3个，在职5人，较2022年人员无变化。

3. 资产状况

2023年末资产总值原值为18.72万元，固定资产增加2.895万元。

（二）履职总体目标、工作任务

1. 履职总体目标

2023年我单位履职总体目标是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按照全省开展志书编纂和年鉴编辑攻坚年活动要求，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服务大局，科学安排地方志编写工作，调整工作思路，赶速度，努力实现地方志提出的“两全目标”和省志办工作要求。

2. 工作任务

（1）积极开展年鉴编写和出版工作

召开《宁县年鉴（2023）》编写工作会议，强调国务院

办公厅对地方志提出的“两全目标”，要求县志和年鉴供稿单位按照全县统一部署，安排人员，及时完成书稿撰写任务。

开展供稿单位撰稿人员年鉴业务培训，按要求收集书稿，大胆借鉴，继续提升年鉴编修质量，一方面听取省、市地方志领导同志的指导，另一方面积极与北京市海淀区、天津北辰区及长春市开展年鉴交流，在书中设置脱贫攻坚和生态建设彩页，设置精准扶贫专记，以早胜西头墓群出土的铜方壶为页眉图片，宣传地方特色和记录全国关注的大事。7月，我们坚持连续加班，月底《宁县年鉴（2023）》完成编纂，提交排版。我们在自己校对的基础上，邀请陕西人民出版社一副高级编辑校对书稿，提升书稿质量。与线装书局合作，请方志专家夏红兵审读书稿。10月，年鉴出版，共73万字，设31个类目、996个条目、52个表格，正文插图95幅，文前图片55幅。

（2）地情网站获得持续建设

在宁县政府网站设置二级栏目地情资料，根据人力和读者需求，分宁县志、大事记两块内容介绍宁县县情，确定专人每周更新信息，核对史实，严把文字关口，增强网站的权威性、史料性、实用性。大事记主要记述宁县地区、部门的重要工作和重大事件。宁县志主要上传首轮宁县志，并逐步上传整理的民国时期的《宁州志》。全年网站上传信息150条。

（3）乡镇志村志编写工作取得新进展

宁县乡镇志村志编写进展顺利。《和盛镇志》初稿完成，

正在部分资料补充和校对。共设 10 章 20 节，30 万字，文前照片 50 张。10 月，《米桥铁链桥纪事》印刷出版，共设 11 章，20 万字，入选图片 60 张。大部分乡镇志村志编写工作正在编写中。

（4）乡村振兴工作

全年积极按照县上安排开展乡村振兴工作，积极宣传乡村振兴工作，并收集相关资料。

（三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

1. 基本支出

2023年度收、支总计均为106.00万元。与上年度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增加13.79万元，增长14.94%，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；二是年中调整预算，追加《宁县年鉴2023》出版印刷费及工作经费。

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6 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 58.64 万元，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.32 万元，增长 26.6%，主要原因人员工资正常晋升、过渡期奖励补贴纳入工资等。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抚恤金等。

公用经费47.37万元，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.47万元，增长3.19%，主要原因是年鉴编纂印刷出版费用增长。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、印刷费、劳务费、水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工会会费、维修维护费、其他交通费用等。

2. 项目支出

2023 年《宁县年鉴 2023》出版印刷项目支出 28 万元。

（四）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

2023 年单位进一步完善财务制度，规范收支流程，严格审批制度，严格执行各项财经制度和管理规定，对预算资金严格控制，规范使用，强化执行，年初下达预算执行率 100%。

（五）预算及执行情况

2023 年我部根据宁县财政局《关于编制 2023 年全县部门预算的通知》要求，严格按照预算编制方法和口径，在认真核实各项数据的基础上科学、规范编制部门预算。2023 年初预算按在职人员 5 人。预算收入 57.50 万元，预算支出 57.50 万元（其中项目支出 0 万元）。

二、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

（一）履职完成情况

2023 年以来，工作中始终正视困难和问题，积极应对挑战，加强队伍建设，落实工作措施，较好地完成了年初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。

（1）年鉴编写和出版工作

10 月，年鉴出版，共 73 万字，设 31 个类目、996 个条目、52 个表格，正文插图 95 幅，文前图片 55 幅。

（2）地情网站获得持续建设

2023 年，宁县门户网站整合，经过协调，我们在网站设置二级栏目地情资料，根据人力和读者需求，分宁县志、大事记两块内容介绍宁县县情，上传首轮宁县志，逐步上传整理的民国时期的《宁州志》。全年网站上传信息 140 条。

（3）乡镇志村志编写工作取得新进展

宁县乡镇志村志编写进展顺利。《和盛镇志》初稿完成，正在部分资料补充和校对。共设 10 章 20 节，30 万字，文前照片 50 张。10 月，《米桥铁链桥纪事》印刷出版，共设 11 章，20 万字，入选图片 60 张。大部分乡镇志村志编写工作正在编写中。

（4）乡村振兴工作

全年积极按照县上安排开展乡村振兴工作，积极宣传乡村振兴工作，并收集相关资料。

（二）履职效果情况

1、**经济效益。**地方志工作在县政府决策方面资政作用发挥明显。

2、**社会效益。**社会关注地方志工作进一步扩大。

3、**行政效能。**发挥地方志工作资政育人存史方面效果明显。。

（三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

地方志工作可持续性影响继续加大，立足县域实际，服务全县工作大局，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宣传借鉴作用，社会满意度明显增强。

三、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

（一）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

单位小，工作经费较少，致使我单位实际支出情况与预算支出存在一定差距。

（二）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

深入学习贯彻落实《预算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，进一

步增强预算意识，始终坚持先预算后支出。一是根据实际情况，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，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、数字准确化。以便减少实际支出与预算支出的差距。二是加强与财政局相关股室协调对接，做好资金下达，及时开展工作，加快执行进度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2023 年单位预算编制基础数据真实可靠，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和支出标准合理编制预算方案，预算数据按要求及时报送。并依据预算信息公开要求，按时按期在宁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其他说明。

宁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

2024 年 8 月 2 日